

打击破坏长江流域生态环境违法犯罪 筑好一张网 共治一江安

彭波 徐隽 张洋 蒋云龙 程远州 尹晓宇 智春丽

探索区域互动合作的 司法保障新机制

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一些涉及司法的新情况、新问题。对此,公检法机关正探索建立区域互动合作的司法保障新机制,出台了一批新举措。

笔者从最高人民法院了解到,2016年2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长江经济带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出台。2016年12月,最高法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共同签署《关于建立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司法合作协同机制的合作框架协议》。2017年12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长江流域生态文明建设与绿色发展司法保障的意见》出台,就加强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作出了全面部署和安排。

自2015年7月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试点启动以来,提起公益诉讼案件,成为检察机关筑牢美丽中国司法保护屏障的重要抓手。今年4月,检察机关探索开展长江流域生态保护跨区划公益诉讼工作座谈会在江苏南京召开。最高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要积极探索和开展长江流域跨行政区划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通过指定管辖,以办理跨省区重大公益诉讼案件为抓手,加强对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公益司法保护。要积极探索机制建设,加强协作配合,依法办理一批有导向、有价值的重大公益诉讼案件,实现每办一起案件、教育一片的社会治理效果。

今年2月,公安部会同有关部门部署长江流域污染环境违法犯罪集中打击整治工作。公安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公安部将紧紧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对各类环境犯罪

“零容忍”,着力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

急需整合各方力量 加强跨区域协作

今年5月31日,公安部公布了6起破坏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犯罪典型案例。其中,2017年10月,长江航运公安局芜湖分局侦办了一起非法倾倒危险废物污染长江环境案。犯罪嫌疑人与浙江一些固废产生企业部分不法人员勾连,用船只将大量危废、固废从江浙等地沿长江运至安徽、江西等地长江沿线岸堤非法倾倒。安徽省公安厅成立专案组,打掉了多条由浙江、江苏至安徽非法转移危废、固废的产业链,抓获犯罪嫌疑人29名,查证非法倾倒长江水域的废物1万余吨、涉案源头企业16家。

类似的跨省倾倒固废、危废案件,在长江沿线仍时有发生。不法企业和个人屡屡“以邻为壑”,打击这样的跨省倾倒,急需加强跨区域协作体制机制建设。

最高法相关负责人表示,要形成合力,不断完善适应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与绿色发展司法保障新要求的体制机制。长江流域环境资源要素跨区域特征明显,环境要素的流动性、联动性和互补性强,环境资源审判不能单打独斗,需整合各方面力量。

2017年12月,最高法发布了长江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十大典型案例,涉及水污染防治、水资源开发利用、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领域,对于加强长江流域乃至其他区域环境资源审判工作都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笔者从最高检了解到:5月18日,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四省(市)检察长在安徽泾县共同签署《关于建立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保

护司法协作机制的意见》,要建立重大环境污染案件提前介入机制,坚决惩治破坏生态环境的刑事犯罪,突出打击危害长江、淮河、新安江流域生态环境安全、跨省倾倒固体废物的犯罪,强化对生态环境案件的诉讼监督,依法开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推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构建生态环境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

据了解,为加强调查取证协作,该意见明确指出,需要开展异地讯问犯罪嫌疑人、异地询问证人和委托调查取证等工作的,可以请求当地同级检察机关提供协助。接到请求的检察机关应当提供办案场所和技术装备使用等便利,必要时协调有关部门和鉴定机构提供支持。

今年2月,公安部会同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原环保部、交通运输部等部门召开会议,部署长江流域污染环境违法犯罪集中打击整治工作。公安部已成立工作专班,指导各地综合运用提级侦办、异地用警等措施强力破案攻坚。

同时,公安部还会同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等11部门建立了打击长江流域污染环境违法犯罪活动打防联动工作机制。针对长江流域非法排污、倾倒危险废物等违法犯罪行为,今年以来,公安机关已侦破此类刑事案件150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10名。

遏制污染犯罪须全流域发力

针对长江流域生态环境违法犯罪,长江经济带各省市相关部门正结合实际情况,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措施。

今年5月,安徽省检察院出台《关于在安徽省推进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

核心阅读

共抓长江大保护,离不开法治护航。

目前,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形势依然严峻。针对破坏长江流域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如何通过加强协作、更好地筑牢司法屏障?把对生态环境犯罪“零容忍”落到实处,还需要从哪些方面发力?

近年来,各有关方面围绕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做了大量工作,但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展开秀丽的长江画卷,仍有一些场景令人揪心,比如固体危废品跨区域违法倾倒呈多发态势等。为维护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安全,近年来,公检法机关重拳出击,不断加强司法保障,完善跨区域协作机制。

强检察监督工作的意见》,强调要综合运用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公益诉讼等法律监督手段,加强对长江流域水、土壤、大气污染的整治和修复。意见要求,安徽长江流域各级检察机关在履职过程中,要做到发现一件、受理一件、及时分流,建立办理案件的“绿色通道”,坚持优先受理、快速办理、专人督办。

今年4月,重庆市检察院开展为期两年的“保护长江母亲河”公益诉讼专项行动,重点对水资源保护、岸线资源保护、森林草场和湿地保护等四大领域进行监督,强化对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司法保护。

今年5月,湖北省公安厅会同湖北省环保厅、水利厅、农业厅召开视频会议,在全省部署开展为期8个月的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污染环境、非法采砂、非法捕捞等各类破坏长江流域生态环境违法犯罪。

据悉,今年6月起,湖北检察机关开展为期一年半的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根据方案,湖北各级检察机关将开展“大走访”,主动走访环保、水利、林业、国土、公安等主要行政机关,以及重点企业、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的农村集体组织等,摸排一批有价值的公益诉讼案件线索。(据《人民日报》)

网购不默认搭售 应成行业标准

史春楚

消费者通过旅游APP购买机票时,经常被隐藏在订票信息下的预选保险框“套路”。6月19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草案)》三审稿对类似情形作出了回应。宪法和法律委员会经研究,建议增加以下规定,电子商务经营者搭售商品或者服务,应当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不得将搭售商品或者服务作为默认同意的选项。(6月19日法制网)

近年来,网购领域的搭售现象已饱受消费者诟病。比如,在某网站预订机票、火车票,经常会被莫名其妙地加入一些费用,即便消费者想取消搭售,也要非常仔细地查找才能找到修改的地方。笔者随之测试了15家知名销售平台,发现有8家存在搭售现象。

搭售行为本来就是一种让消费者反感的销售形式,而有些搭售行为已经猖獗到强买强卖和捆绑销售的程度,即如果消费者不买搭售商品,就不能购买主商品,或者不能以优惠价格购买主商品。在互联网市场环境下,有必要彻底杜绝默认搭售行为,让消费者真正地享受到知情权和选择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规定,消费者在选购商品或服务时享有自主选择权、真情知悉权和公平交易权,但很多网络平台将搭售产品设置为默认购买,在未明确提醒和告知消费的情况下,将这些商品附加销售给消费者。如果消费者在下单时不仔细观察,就会额外买单。然而即使消费者已经吃过亏,再次购买时有所防范,也要大费周折才能找到修改或取消搭售的选项。

这种打擦边球的销售行为无疑是给消费者挖了一个坑,让其多承担了不必要的支出。按照常识和交易习惯,人们购买的是不含任何附加商品的主商品,网络平台不应默认添加附加产品,让消费者捆绑购买。然而很多人在购买过程中并未注意到此类陷阱,或者有些消费者急于抢购特惠商品,来不及取消这些“默认勾选”的商品,不得不为本不需要的产品额外买单。

我国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均禁止搭售行为。民航局运输司于2017年8月9日发布的《关于规范互联网机票销售行为的通知》也明文规定“在销售机票时不得以默认选项的方式‘搭售’机票以外的服务产品,应当通过清晰显著、明白无误的形式将贵宾休息室、保险等除机票以外的附加服务设置为旅客自主选择项,以有效避免旅客误选的情形发生”。此次《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草案)》三审稿中“电子商务经营者搭售商品或者服务,应当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不得将搭售商品或者服务作为默认同意的选项”的条文如果得以通过,无疑是从法律上对默认搭售行为进行一票否决,这等于明确告诫商家,若真要促销产品,提高盈利,则应尽早明确告知和提醒义务,遵循消费者的需要,而非偷偷摸摸地搞小动作,从消费者的口袋中掏钱。

当然,要让禁止默认搭售落到实处,还应配有配套罚则予以保障。比如赋予消费者退货权,当人们误买到默认搭售产品后,可以无条件地单独就搭售商品退货而留下主产品,这样就可以让商家默认搭售的伎俩落空。同时,要落实罚款、停业整顿、吊销证照等处罚措施,让违规商家得不偿失,少些“套路”,进而让“网购不默认搭售”成为电商企业不可触碰的红线。

(据法制网)

回应群众期待 用扫黑除恶 实际战果 中政委:

新华社北京6月21日电 中央政法委6月20日召开全国扫黑办主任会议。会议强调,要切实履行好工作职责,以“三个更强”提高政治站位,推动解决“五大问题”,着力提高“四个力”,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深入,用实际战果回应群众期待。

会议指出,全国扫黑办在专项斗争中要以更强的政治担当履职尽责,带头从政治上看待和把握专项斗争,勇于担当、敢于作为;以更强的民本思维赢得人心,毫不动摇地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根本立场,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更强的斗争精神除恶务尽,不断完善斗争思路、政策、举措,夺取专项斗争全面胜利。

会议要求,要具体推动解决“五大问题”:一是不平衡问题。要及时跟踪掌握各地斗争动态,深入分析研判,加强分类指导,确保专项斗争始终保持良好态势。二是不持续问题。要督促指导各地各有关部门围绕一年治标、两年治根、三年治本的“总蓝图”,制定阶段性的“施工图”,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专项斗争。三是不统一问题。要充分发挥业务指导作用,促进统一执法办案标准,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确保每一起涉黑涉恶案件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四是不衔接问题。要集中梳理、挂牌督办一批背后有腐败嫌疑的重大涉黑涉恶案件,推动完善政法机关和纪检监察机关线索移送、反馈机制,从制度上实现侦办涉黑涉恶案件与查处“保护伞”同步进行。五是不协同问题。要推动源头监管部门落实监管责任、开展重点整治,配合组织部门加强基层政权建设,从源头上、根本上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

会议还强调,要以能力建设为抓手,加强扫黑办自身建设,更好发挥参谋助手作用。着力提高调研指导力、综合协调力、督导督办力、宣传引导力。



近日,江苏省东海县青湖镇中心小学开展了“学习国家安全知识,做遵纪守法少年”教育活动,公安民警、法院法官以及检察院检察官联合走入校园,向学生们宣传国家法律法规,为他们普及国家安全相关知识,培养学生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意识,增强学生国家荣誉感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感。图为东海县公安民警向学生们讲解国徽知识。

张玲 摄

扎西措毛:为弟弟撑起一片晴天的好少年

尽管在生活中遭遇过许多挫折,扎西措毛依然觉得生命是一次美好的旅程。一路走来,扎西措毛用坚持不懈的行动证明了自己的信念:人生应该有理想,青春应该为理想而努力拼搏。“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她的人生刚开始绽放,她的青春正扬帆起航,奋斗与担当,是她身上最闪亮的色彩,即使风吹雨打,也闪着耀眼的光。

在青海省囊谦县第一民族中学,有一位叫扎西措毛的女孩,她虽然个头不高,但执着向上;她虽然年纪不大,却勇于担当。她用真诚的付出和出色的表现,赢得了老师的信任和同学们的敬佩,2016—2017年,扎西措毛先后荣获“校级”“县级”德育模范生代表,并被评为囊谦县第一民族中学的“德育之星”。

扎西措毛出生在一个普通的农民家庭。母亲身体多病,她从小就随着父亲一起参加劳动,一家人的生活过得很是拮据。充满艰辛的生活经历,让扎西措毛体会到了现实的艰难,艰苦的生活也磨练出了她不向命运低头的意志,“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扎西措毛早早地成为了家里的顶梁骨。

扎西措毛的弟弟因先天患有残疾,手脚不便,连翻书的动作做起来都很困难。从小

学一年级起,她就带着弟弟一起求学,初中时姐弟俩来到县城上学。由于家人在老家务农无力顾及,弟弟的衣食住行全部由她来负责照顾,为弟弟做早饭,是扎西措毛每天起床做的第一件事,然后,她喊弟弟起床,照顾弟弟吃饭,为弟弟背起书包一起去上学。每天,扎西措毛要牵着弟弟的手走很远的路才能到达学校,清晨的风吹得姐弟俩瑟瑟发抖,她把围脖让给弟弟来取暖,自己总是被冻得满脸通红。就这样,扎西措毛牵着弟弟的手一起走过了十多个春秋,弟弟始终是她心中最牵挂的人。

“只要你想读书,我就会一直陪着你;只要有我一口饭吃,就有你的一口饭吃。你在哪里,姐姐就在哪里”。十几年的时间里,扎西措毛任劳任怨、不离不弃,坚强地扛起了照顾弟弟求学的重担,她坚信知识改变命运,深知一个生在偏僻农村的孩子只有努力学习,才能改变自己的人生轨迹。在学习上,扎西措毛一丝不苟,养成了勤于钻研的学习习惯和坚持不懈的学习精神,她的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在保证自己学习成绩的同时,扎西措毛对弟弟的学习情况也非常关注,当弟弟因为没写完作业或上课不认真听讲而被老师批评时,扎西措毛都会感到非常

难过,甚至在一旁偷偷地掉眼泪,她觉得,没有督促好弟弟努力学习,她的责任最大。

饱尝生活不易的扎西措毛,性格十分开朗善良,她尊师爱友,孝顺长辈。她明白,是老师们给予了她知识,帮助她成长,没有老师的辛勤付出,就没有她的成长和进步。入学以来,她一直担任班级里的学习委员,她尽心尽力,以身作则,团结同学,乐于助人,与同学们共同进步,并配合班主任老师一起搞好班级管理工作,成为了老师的小助手和同学们的好朋友,得到了老师的好评和同学们的信任。

青春应该有拼搏,更应该有担当,扎西措毛用自己的青春书写了一篇不放弃、勇担当的感人篇章。追梦的路上或许会充满艰辛、布满荆棘,但她相信,汗水和努力能为自己铺就一条通往梦想的五彩道路。带着老师的鼓励和同学们的支持,带着家长的期盼和弟弟的希望,扎西措毛会再接再厉,成为一位更加优秀的“新时代好少年”而百折不挠、努力奋斗。

(玉树州宣传部供稿)

身边的美德善行

